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务仓储服务采购文件

一、潜在供应商资质要求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近两年具有合作银行、汽车金融、金融租赁、融资租赁等业务提供合同扫描件等证明材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在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有效情形：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

1. 投标人须知

|  |
| --- |
| 投标人须知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 2 | 联合体投标 | 不允许 |
| 3 | 服务期限 | 2年 |
| 4 | 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 | 有，最高投标限价：详见章节三、采购项目需求（五）投标报价及费用支付说明。 |
| 5 | 履约审查 | 投标人对其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后，招标人有权对入围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约谈或其他必要的措施进行调查了解其真实性，是否具备及时供应能力、能够圆满地履行合同等，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招标人取消其候选资格，并将其列入不守信名单，提交投标人工商注册地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招标人有权选择往后递补中标候选人入围或重新招标。 |
| 6 | 异议（质疑） | 1、受理异议（质疑）的联系方式： |
|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 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滨湖高速时代广场C1栋19层 |
| 联系电话：18355178908 |
| 联系人：王利明 |
| 2、对招标文件的异议（质疑）： |
| 投标人未在本招标项目评审会议前一天提出澄清要求或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其对本文件无异议（质疑），逾期不得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提出异议（质疑）或投诉。相关部门依法不予受理。 |
| 3、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质疑）的，应于开标现场提出。 |
| 4、对评标结果的异议（质疑）： |
| 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评标结果有异议（质疑），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出。 |
| （1）书面异议（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 ①提出异议（质疑）的投标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 ②异议（质疑）对象的投标人的名称； |
| ③异议（质疑）事项的基本事实； |
| ④相关请求和主张； |
| ⑤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
| ⑥提出异议（质疑）的投标人是法人的，异议（质疑）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印章，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出异议（质疑）的，异议（质疑）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有公章或电子印章的须单位加盖公章或电子印章），并附主要负责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异议（质疑）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 |
| （2）有下列情形的异议（质疑）材料不予受理： |
| ①书面异议（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 ②异议（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 |
| ③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 ④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
| （3）对于虚假、恶意异议（质疑）： |
| 提出异议（质疑）的投标人不得以异议（质疑）为名进行虚假、恶意异议（质疑），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对于提供虚假材料，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我司将其记入“不守信投标记录档案”。 |

三、采购项目需求

（一）租赁物保管服务

指外部仓储服务供应商（下称“供应商”）代为对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我司”）已收回的租赁物提供场地停放保管服务。本次申请对已收回租赁物委托外部供应商提供场地代为停放保管，具体以实际委托停放为准。

（二）租赁物运输服务

指外部仓储服务供应商（下称“供应商”）在特殊轻型，必要情况下代为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我司”）对租赁物进行转移运输。本次拟试点申请委托外部供应商进行租赁运输服务，以实际委托为准。

（三）其他仓储服务

指外部收车机构（下称“供应商”）对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我司”）停放租赁物提供租赁物出入库交接、拍照、搭电、充气、邮寄物品（不含邮寄费）、代配钥匙（一车一价）等相关配套服务，具体根据我司提出仓储服务需求类型为准。

四、投标报价及费用支付说明

1.最高限价

|  |  |  |
| --- | --- | --- |
| 租赁物类型 | 每台最高限价 | 附言 |
| 乘用车（所有车型） | 15元/天 | 按照每项对应的租赁物类型，单日计算仓储停车费 |
| 商用车：牵引+挂车（整车） | 30元/天 |
| 商用车：牵引/挂车/货车/客车（重型） | 25元/天 |
| 商用车：货车/客车（轻型） | 18元/天 |
| 工程机械（所有设备） | 30元/天 |

说明：投标人报价不得超出每项租赁物类型相应上限，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中标价

本项目所有中标及备选服务商须执行统一服务费标准。合同签订执行统一中标价，中标单位有效投标报价去掉1个最高投标报价和1个最低投标报价后的平均值，作为该服务项目最终的中标价。

3.结算方式

(1)供应商需根据每台有效入库租赁物开始按天计算仓储费用，我司有义务严格按本条第一、二款所述标准向供应商支付服务费，除此之外，无须向供应商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甲乙双方仓储费用结算方式为季度支付，以自然季度为周期进行结算；

(3)甲乙双方每季度初[5]日内核对完上月数据作为结算依据，我司确认核实后须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开具之日起[30]工作日内以转账形式将款项支付给供应商。

五、中标方式

本次招标入围按综合评分排名前50%（按排名向下取整，如8家取4家，如7家取3家）确定中标服务商，且总数不超过3家；未中标者中前2名作为备选（不足则全列）。

六、参数

1. 供应商资质

1.业务背景、资质：近2年同业机构业务合作背景，注册资本、经营年限、办公场所介绍、企业证书、财务状况。

2.公司规模、业务情况：公司现有规模、岗位人员框架、人员职责分工情况、公司仓储仓储服务框架体系。近2年与同业机构合作仓储服务业绩情况。

（二）价格：

1.乘用车（含新能源）：每台乘用车租赁物按天计算停放服务费价格。

2.商用车：每台商用车租赁物类型（牵引车、挂车、货车、客车），根据每台重型、轻型租赁物类型按天计算停放服务费价格。

3.工程机械设备：每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物类型（挖掘机、推土机、起重机、压实机等），按天计算停放服务费成本。

（三）综合服务：

1.覆盖区域范围：全国各省份地区仓储区域设立停车地点，场地面积、环境等。

2.服务类型、配套措施：公司仓储服务类型。仓储服务配套设备及服务措施。

3.时效性、应急管理：租赁物出入库等服务响应时效，租赁物整顿（验车、拍照、搭电、充气、物品邮寄等）时效。涉及租赁物涉案、突发事件等应急预案。

4.行为规范、租赁物损失赔偿：租赁物仓储操作流程，仓储人员管理流程，具备完善职业到道德操守。租赁物损坏、租赁物丢失、物品丢失、违章等赔偿及解决措施。

七、投标资料

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报价、综合服务项目方案三个部分。

（一）资信问年间

1、投标承诺书（自备）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投标人情况介绍

5、企业证书

6、供应商公司介绍材料及相关项目实施经验

7、近两年的主要业务业绩表

注：“企业证书”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情况介绍”应附劳动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主要业务业绩表”包括业绩表、资产负债表等。

“相关项目实施经验”包括与同类机构签订的合同复印件。

（二）报价文件

应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报价清单（格式详见报价附件）。报价应含税，并在报价单中明确注明税率。

（三）综合项目方案（技术标）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及服务团队。标书应主要响应本文件第二条的参数要求。

八、询比程序

（一）询比

询比小组按已确定的询比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所需采购事项进行询比，主要维度为本文件的参数。

（二）询比文件修正

第一轮询比结束后，询比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询比掌握的情况，必要时可以对询比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

询比小组按照事先确定的评分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评分，会议记录人对评分进行加权求和后确定各供应商最终评分及中标候选顺序。本次采购拟按综合评分排名前50%（按排名向下取整，如5家取2家）确定中标服务商，且总数不超过3家；未中标者中前2名作为备选（不足则全列）；所有中标及备选服务商须执行统一服务费率标准。（中标供应商最终中标价格及服务承诺须一致）。

九、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主要围绕参数供应商资质、价格、综合服务三大项其中8小项的评分之和。具体三大项权重分为：供应商资质权重30%；价格权重20%；服务权重50%。其中8小项（1）业务背景、资质10%，（2）规模、业务20%，（3）乘用车价格（含新能源）8%，（4）商用车、客车、机械设备价格（含新能源）12%，（5）覆盖区域范围15%，（6）服务类型、配套措施15%，（7）时效性、应急管理10%，（8）行为规范、租赁物损失赔偿10%。

十、询比时间、地点和顺序

（一）询比时间：待进一步通知。

（二）询比地点：合肥市滨湖高速时代广场C1栋19层。

（三）询比顺序：按照现场抓阄顺序单独依次进场：

十一、询比会议须知

1、标书回复方式：供应商按照本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在询比会议时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询比当日可携带电脑进行投屏演示，每次演示讲解不超过10分钟。

2、投标文件要求：纸质版投标文件不少于5份，正本不少于1份，电子扫描版投标文件1份，其中报价文件必须加盖公司公章。

3、如遇特殊情况，询比会议可重新安排时间并通知参会人。

4、本次采购与答疑联系人:王利明，联系电话0551-66180519、联系手机号：18355178908，邮箱：wangliming@wjfl.com.cn。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23日